

证券代码：600207

证券简称：安彩高科

编号：临 2016—050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16年8月25日采用现场结合传真方式举行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阅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、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二、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为规范管理公司募集资金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三、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四、关于公司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，特制定了公司《投资者投

诉处理工作制度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单独文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议案五、关于公司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，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单独文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7 日